

##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上午 10:00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叶江先生主持，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2025 年前三季度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5,759,635.70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244,004,474.90 元，未提取法定公积金，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的情况。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792,385,012.79 元，母公司财务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844,851,150.42 元，按照母公司与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孰低原则，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844,851,150.42 元。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与财务状况，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总股本 847,653,618 股扣减回购专户持有股份 16,589,882 股后的股本 831,063,736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3,106,373.6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化的，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严格遵循了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并符合公司股东会批准的《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17 日披露于《证券日报》《中国证

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7日披露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9)。

### 三、备查文件

1、华帝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7日